

#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 共绿化养护项目

## 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巩财公开采购-2025-3

采购人：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必成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三月



# 目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6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23
第四章 合同草案 .....	29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4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7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

###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共绿化养护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共绿化养护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4 月 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名称：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共绿化养护项目
- 2、项目编号：巩财公开采购-2025-3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700000 元  
最高限价：27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 价(元)	是否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 金额(元)
1	巩财公开采购-2025-3-1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 政府回郭镇公 共绿化养护项目	2700000	2700000	是	27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共绿化养护项目，绿化养护面积约 37 万平方米（包含 310 国道、高铁引线、文昌路、文昌路高压线小公园、人民公园、政府院内、兴业路、兴郭路、创业大道、人民西路、香港街、D1 路、E16 路、干沟游园、E23 路、小砦殿国道两侧等全域公共绿化）、行道树 680 棵，最终解释权归采购方所有；养护标准要求乔木、灌木、地被植物生长正常，修剪合理，草坪保持整洁，无严重病虫害。（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5.2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5.3 服务期限：三年(900000 元/年)（2025—2027 年度）。

5.4 服务要求：植物保存率 100%，设施完好率 100%。

6、合同履行期限：3 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其他未列明行业 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园林绿化及相关专业等服务；

3.2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本单位注册的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注：园林绿化及相关专业：包括园林（含园林规划设计、园林植物、风景园林、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园艺、城市规划、景观、植物（含植保、森保等）、风景旅游、环境艺术等专业。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信用河南”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注：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不得出现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上述信用官网上对重大违法记录所指的行政处罚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在规定的查询时间（截止时点：开标时间之后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为准，查询内容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查询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并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3.5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1. 时间：2025年3月13日至2025年4月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下载；

3. 方式：须注册成为《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

注：获取招标文件后，供应商请到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和签章软件，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4.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 年 4 月 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不见面开标室（一机位），供应商登录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GYTF)须在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前，凭 CA 密钥登录“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yggzy.gongyishi.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完毕。响应文件线上递交需进行 CA 认证。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4 月 2 日 09 时 00 分

2. 地点：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不见面开标室（一机位）。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巩义市政府采购网》、《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2. 备注：（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评标委员会不再对投标文件中涉及的相关资料原件进行验证。所有投标单位不需提供证书原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要求证件、证明等，投标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2）所有投标人（供应商）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的准备工作。

（3）所有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及时登记开标联系人信息，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确保投标文件解密、现场答疑澄清、多轮报价等活动能够正常进行（注：解密时间系统默认为 30 分钟，延时 10 分钟，40 分钟内供应商未进行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4）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内（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下载操作手册。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并按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网络环境，由此可能引起的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5）监督单位名称：巩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

地址：巩义市新华路 85 号

联系方式：0371-64389803

3. 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

地址：郑州市巩义市人民东路与人和路交汇处附近东

联系人：白耀武

联系电话：1563991556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中必成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1394号富田财富广场2号楼16层1608

联系人：渠文萍

联系方式：17639057003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渠文萍

联系方式：17639057003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 地址：郑州市巩义市人民东路与人和路交汇处附近东 联系人：白耀武 联系电话：15639915569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中必成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1394号富田财富广场2号楼16层1608 联系人：渠文萍 联系方式：17639057003
1.1.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5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共绿化养护项目 采购编号：巩财公开采购-2025-3
1.1.6	项目地点	巩义市回郭镇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采购预算金额	2700000.00 元
1.2.3	采购项目性质	服务
1.2.4	资金落实情况	<b>已落实</b>
1.3.1	采购范围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共绿化养护项目，绿化养护面积约37万平方米（包含310国道、高铁引线、文昌路、文昌路高压线小公园、人民公园、政府院内、兴业路、兴郭路、创业大道、人民西路、香港街、D1路、E16路、干沟游园、E23路、小訾殿国道两侧等全域公共绿化）、行道树680棵，最终解释权归采购方所有；养护标准要求乔木、灌木、地被植物生长正常，修剪合理，草坪保持整洁，无严重病虫害。（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1.3.2	合同履行期限	3年。
1.3.3	服务要求	植物保存率100%，设施完好率100%。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其他未列明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园林绿化及相关专业等服务；</p> <p>3.2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本单位注册的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p> <p>注：园林绿化及相关专业：包括园林（含园林规划设计、园林植物、风景园林、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园艺、城市规划、景观、植物（含植保、森保等）、风景旅游、环境艺术等专业。</p> <p>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信用河南”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注：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不得出现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上述信用官网上对重大违法记录所指的行政处罚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在规定</p>
--	--

		<p>的查询时间（截止时点：开标时间之后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p> <p>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为准，查询内容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查询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并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p> <p>3.5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4.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1.10.2	采购人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实质性内容不允许负偏离
2.1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修改、补充文件；答疑纪要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4 月 2 日 09:00（北京时间）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供应商需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1. 电子投标文件</p> <p>(1)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p> <p>(2) 采购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 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 CA 签章为准；若有委托 代理人签字电子版为委托人亲笔签字的扫描件上</p>

		传； 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GYTF）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yggzy.gongyishi.gov.cn/）”电子交易平台在指定位置上传。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yggzy.gongyishi.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在指定位置上传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不退还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不见面开标室（一机位）。 <b>注意事项：</b> <b>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使用单位 CA 锁进行远程解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现场解密的，投标无效。</b>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经济、技术专家 4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委员会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2	是否远程异地评标	否。
7.1	是否授权评委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中标后选人数：3 名
7.3.1	履约担保	不要求
7.3.2	投标人承诺函	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但投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承诺函（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1	采购控制价	<b>人民币：贰佰柒拾万元整（¥：2700000.00 元）</b> 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不含等于“最高限价”）的，为非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作无效标处理。
10.1.2	1.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 2.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线上合同签订，签订合同后 1 个工作日内在政府采购网进行合同备案。	
10.1.3	供应商提供的补充资料均需在评标工作当日评标会结束前提供，供应商在评标会结束后递交的任何补充、澄清、说明、证明、承诺等资料均不再给予认定，供应商自行承担未能按时提	

	供上述资料造成的后果。
10.1.4	<p>政府采购相关政策</p> <p>1.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必须为中、小微企业，否则按无效标处理，参加投标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p> <p>2.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采购货物属于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的，拟供货物必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否决。</p> <p>3.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要求：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p> <p>4.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p>5.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二、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需提供所投产品的认证。</p> <p>6. 根据财库【2019】19号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必须提供产品经认证的证书，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p> <p>7.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p> <p>8. 在中标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详见招标文件附件。</p> <p>9.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河南中必成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7639057003 通讯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1394号富田财富广场2号楼16层1608。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p> <p>10.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p>

	<p>(一)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p> <p>(二)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p> <p>(三)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p> <p>(四)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p> <p>(五)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p> <p>(六)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p> <p>(七)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p> <p>(八)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p> <p>10、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作废标处理。</p>
10.1.5	<p>本项目所有澄清、补遗、补充通知等均在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a href="http://gyggzy.gongyishi.gov.cn/">http://gyggzy.gongyishi.gov.cn/</a>) 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布,请各投标单位注意在网站下载。</p>
10.1.6	<p>本采购文件中要求加盖的单位公章指投标单位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指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私章或电子签字。</p>

注: 采购文件前后不一致时, 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实施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范围、标段划分、合同履行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标段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条件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提供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项目的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项目的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项目的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 (10) 被行政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以信用中国查询为准）；
- (11) 被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以信用中国查询为准）；

1.4.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组织踏勘。

### 1.10 投标预备会

采购人不集中召开投标预备会。

###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 1.12 偏离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采购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采购文件

###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2.2 款和 2.3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数据电文形式通过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yggzy.gongyishi.gov.cn/>) 电子交易平台提出，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以数据电文形式通过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yggzy.gongyishi.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以使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把澄清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投标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采购文件，并以数据电文形式通过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yggzy.gongyishi.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供应商可登陆电子交易平台自行下载。

### 2.4 招标控制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各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视为无效标。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 标 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一览表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九、项目需求分析和技术服务方案
- 十、承诺函
- 十一、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十二、服务及优惠承诺
- 十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十五、供应商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
- 十六、其他资料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按本次招标要求和相关文件及市场情况，由供应商在合理范围内自主报价。

3.2.2 投标总报价为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3.2.3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包括完成该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风险等所有伴随的其他费用。

3.2.4 供应商对本项目只能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3.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截止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数据电文形式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

3.5 资格审查资料：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须知前附表”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和选择性报价。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采购范围、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合同履行期限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巩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一份。上传的投标文件应加密，具体操作方法详见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4.2.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采购人不予受理。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5.2.1、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开标。

5.2.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电子开标。具体开标程序参照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规定执行。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因供应商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解密的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不再开标。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7.1.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

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7.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7.2.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采购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2.3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7.2.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2.5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7.2.6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 7.3 履约担保

不要求。

##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4.2 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采购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4.3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供应商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8.2 不再招标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0.1 政府采购政策

10.1.1 投标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投标人在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10.1.2 如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在节能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如未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认证证书的，则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10.1.3 投标人所投产品列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将给予投标人在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10.1.4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10.1.5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否则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10.1.6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审批手续。

10.1.7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人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10.1.8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必须为中、小微企业，否则按无效标处理，参加投标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10.1.9 开源节流，执行低价优先的采购政策规定。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人对本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享有最终解释权。

## 附件 1: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0	$1000 \leq Y < 100$ 000	$100 \leq Y < 1$ 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 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0	$1000 \leq Y < 200$ 000	$100 \leq Y < 1$ 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 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 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 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 0	$8000 \leq Z < 120$ 000	$100 \leq Z < 8$ 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 0	$X < 1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2:

## 巩义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巩义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巩义市金融机构办理合同融资的相关信息如下,其他地区金融机构的信息可通过巩义市政府采购网上“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

金融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参考利率	贷款额度	办理方式	业务办理范围
交通银行	白净净 13526476733	3.45-3.85%	合同金额的70%,最高 2000万	线上办理 (二维码)	郑州市内企业
农业银行	李浩奇 18638029752	3.75%	合同金额的90%,最高 1000万	线上办理	河南省内企业
郑州银行	郝志云 13939016919	3.85%起	合同金额的80%,最高 1000万	线上+线下	巩义市内企业
建设银行	李世强 13733195167	4%以下	合同金额的50%,最高 1000万	线上+线下	巩义市内企业
中信银行	孙基洋 15517156600	4-5%	合同金额的80%,最高 1000万	线上办理 (二维码)	河南省内注册一 年以上企业
中原银行	王雪娇 18638143228	3.45-5.45%	合同金额的70%,最高 1000万	线上办理 (小程序)	河南省内企业
浦发村镇银行	仝燕静 17737785013	3.45%起	合同金额的70%,最高500 万	线下办理	巩义市内企业
农商银行	李安金 13526682085	3.45-6%	合同金额的70%,最高300 万	线下办理	郑州市内企业
邮政储蓄银行	吴灿阁 13663815897 宋俊龙 19937105186	3.45-5.98%	最高500万	线上办理	巩义市内企业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一、资格审查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如有）一致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中小微企业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供应商资格承诺声明函	符合第六章“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2.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前附表。

#### 3. 资格审查程序

资格审查人员依据本章资格审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二、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按照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和要求签字、盖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服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符合第五章“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文本）”规定
投标报价	未超出采购人的采购控制价	

初步评审采用合格制。供应商应当提供采购文件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有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有一项不符合形式及响应性审查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三、评标方法和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b>报价部分：30分</b> <b>技术部分：50分</b> <b>综合实力：20分</b>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b>报价部分 (30分)</b>  <b>投标报价(30分)</b>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b>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其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政策本项目不适用。若供应商提供虚假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人有权取消该成交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并对因其造成的损失进行追责。</b></p>	
2.2.2 (2)	<b>技术部分 (50分)</b>	管护内容及目标 10分	<p>对项目认识针对性强、全面、切合实际，关键环节、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法可操作性强，目标明确，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p> <p>由评标综合比较后酌情打分：：优秀：7.1分-10.0分；一般：4.1分-7.0分；较差或没有或缺少重点：0分-4.0分。</p>
		组织管理体系 10分	<p>组织健全、体系完整、管理科学、可操作性强。</p> <p>由评标综合比较后酌情打分：优秀：7.1分-10.0分；一般：4.1分-7.0分；较差或没有或缺少重点：0分-4.0分。</p>
		精细化管护措施 10分	<p>针对本项目管护特点，从养护技术措施、作业标准、人材机管理、联动管理、特殊天气应急处置等方面编制精细化特色管护措施。</p> <p>由评标综合比较后酌情打分：优秀：7.1分-10.0分；一般：4.1分-7.0分；较差或没有或缺少重点：0分-4.0分。</p>
		质量安全文明常规管护措施 7分	<p>质量控制方案、安全措施方案、文明管护方案。</p> <p>由评标综合比较后酌情打分：优秀：5.1分-7.0分；一般：3.1分-5.0分；较差或没有或缺少重点：0分-3.0分。</p>

		<p>管护服务承诺 7分</p>	<p>针对本项目管护特点，管护服务承诺与响应措施。 由评标综合比较后酌情打分：优秀：5.1分-7.0分；一般：3.1分-5.0分；较差或没有或缺少重点：0分-3.0分。</p>
		<p>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运用 6分</p>	<p>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运用能有效提高管护水平。 由评标综合比较后酌情打分：优秀：4.1分-6.0分；一般：2.1分-4.0分；较差或没有或缺少重点：0分-2.0分。</p>
2.2.2 (3)	综合实力 (20分)	<p>其他优惠条件 (5分)</p>	<p>供应商提供具有实质性优惠承诺，对采购人有实质性作用，并有切实可行的合理化建议与措施得5分； 供应商提供有优惠承诺的合理化建议与措施，但对采购人有实质性作用但是作用不大者得3分； 供应商提供有优惠承诺的合理化建议与措施，但对采购人不具有实质性作用者得1分。</p>
		<p>管理力量投入 9分</p>	<p>供应商拟投入项目组其他成员中（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二级及以上建造师的得3分，本项最多得9分。</p>
		<p>服务承诺 6分</p>	<p>承诺中标后为采购人提供优质、快捷、满意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包括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服务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等情况)。服务期限内满足采购人质量要求，并有质量保证措施的。 评分标准：供应商提供的承诺非常可行的得6分；基本合理、可行得4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p>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确定。

### 2、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初步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详见评分表

### 3、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否决：

- (1) 供应商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机构服务的；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的；
- (10)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11)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2)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采购限价的；
- (13) 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时视作废标。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等于各评分因素得分和各量化因素得分之和。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经评审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草案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共绿化养护项目

# 合 同

采购人：

供应商：\_

日 期：2025年 月

采购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共绿化养护项目已由采购人面向社会公开招标。现根据招标结果，委托乙方实施养护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承包合同：

### 一、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本承包合同；2. 中标通知书；3. 投标文件及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4. 招标文件（含标前答疑及补充通知）；5. 相关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二、承包形式

包工包料，实行目标责任制管理考核。

**三、承包范围：**绿化养护面积约 37 万平方米（包含 310 国道、高铁引线、文昌路、文昌路高压线小公园、人民公园、政府院内、兴业路、兴郭路、创业大道、人民西路、香港街、D1 路、E16 路、干沟游园、E23 路、小砦殿国道两侧等全域公共绿化）、行道树 680 棵，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 四、承包期限

承包期 36 个月，自 202 年 月 日至 202 年 月 日止。

本次绿化养护承包期限为\_\_\_\_\_。

### 五、合同总价款：

养护费用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具体养护面积和养护单价详见投标文件。

### 六、支付条款及结算方式

1、养护期内因规划调整、建设需要或其他原因发生养护面积增减或养护等级调整的，依据实际数量、调整后的等级和相应投标报价按实计算养护费，最终以审计报告为准结算养护款。与下一轮养护接管单位交接手续办妥且审计完成后，并依据最终审计报告付清养护费。管养绿化存在问题的需在交接期内按要求整改到位后交付接管单位，逾期整改不到位由接管单位进行整改，所需费用由原乙方承担，从养护经费中扣除。

2、养护经费每个月申报一次，甲方根据拨款情况予以支付。每月根据月度考核得分结果，总分 100 分，基准分为 85 分。当月考核得分在基准分及以上全额支付养护费用；低于基准分 5 分以内的（含），每低 1 分核减当月养护费的 1%；低于基准分 5 分以上、10 分以下的（含），每低 1 分核减当月养护费的 2%；低于基准分 10 分以上的，每低 1 分核减当月养护费的 3%；连续两个月低于基准分 15 分以上扣除当月养护费用 50%；连续三个月低于基准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支付形式可采用数字人民币。

### 七、合同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 八、验收

1、由甲方组织对合同区域内的绿化进行验收有无缺失情况。

2、本轮乙方必须与下轮项目中标人按程序办理好相关的移交手续。

## 九、承包主要工作内容及管理目标

(一) 项目组成员和作业人员信息:

1、根据招标文件规定, 养护投入人员要求符合投标数量, 养护作业配备相关作业机械, 其他车辆等设备。项目负责人如有特殊情况需要请假的, 需提前 1 天书面提出申请, 并在第三方监管单位、甲方同意后方可请假。

甲方代表: \_\_\_\_\_

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 职称\_\_\_\_\_ 证书编号\_\_\_\_\_

2、项目负责人每日在本标段有效巡查4小时及以上, 工作时间9点至17点, 每月工作22天, 少一天向采购人支付200元违约金、少一小时向甲方支付50元违约金(不足1小时按照一小时计)。

3、合同期间项目组人员不得随意变更。如确因生病、离职等原因需要变更的, 至少提前5天以书面形式申请, 变更项目组人员资格不低于投标文件要求, 并须甲方同意, 或养护期内项目组人员不能胜任养护管理工作的, 甲方有权提出要求更换, 乙方须无条件服从更换(更换的人员不得低于投标文件要求), 以上变更项目负责人向甲方支付2万元/次违约金, 变更项目组其他人员向甲方支付5000元/次违约金。合同期内每类人员累计更换都不得超过2次; 未提出书面申请, 但事实已更换的, 一经查实, 项目负责人私自变更向甲方支付5万元/次违约金, 项目组其他人员私自变更向甲方支付1万元/次违约金, 并按要求完善更换手续。项目组人员须按时参加甲方召集的会议, 无故缺席每次向甲方支付1000元/人违约金, 迟到每次向甲方支付500元/人违约金, 并视情节轻重给予通报批评, 累计通报批评3次的甲方方可强制清退项目组成员, 以上费用当月从养护费用中直接扣除。

4、所有标段按要求配备的年轻化作业人员: 现场养护作业人员人数最低要求为每天实际在岗考核数量。考虑到全部户外作业, 男性配备比例不低于50%, 男性65周岁以下, 女性60周岁以下; 甲方将进行不少于每年2次的检查(包括现场作业等), 检查缺少的, 向甲方支付1000元/人一次违约金; 中标后须安排每年两次以上培训, 具体培训的方式、方案报甲方批准后实施(优先服从甲方统一组织、安排的培训, 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用工必须符合国家和地方用工的相关规定, 按照国家及巩义市的最新有关规定支付工资和交纳正常的社会保险等。

6、乙方服务人员所需防护、配套设施均由乙方负责装配和提供, 包括制服、养护服务所需设施设备和用品。所提供设施设备必须保障能正常使用并符合安全规程。

7、绿化养护费中应包括为服务人员办理作业时的人身安全保险和意外伤害险。如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均由乙方负责(保险种类由乙方自行选择)。

8、合同履行前每位项目组成员和现场作业人员按招标要求配备具有定位设备接入甲方指定管理平台, 未按时接入的一天向甲方支付1000/人违约金。

(二) 机械设备投入数量不少于投标文件承诺数量

需配备绿篱机20台, 打草机20台, 油锯10台, 推坪机5台, 打药机1台, 工具车1辆, 洒水车1

辆等必要的机械、工具，投入数量不少于投标文件承诺数量，并做好日常保养。

### （三）养护管理

适用于本项目的标准规范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发的有关标准、规范及省、市有关规定，当对同一问题各种规定或与合同文件要求产生不一致时，以国家、行业或当地颁布的技术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文件中要求严格、标准高者为准。

绿地养护质量标准要求：植物保存率100%，设施完好率100%。

区域范围内所有植物如树木、草坪、花卉等，按目标管理要求进行松土、施肥、修剪、涂白、保洁、切边、树池整理、中耕除草、扶正加固、抗旱排涝、绿化补植、黑麦草复播、病虫害防治、防寒、应急抢险等一系列的养护工作。

#### 1、绿化养护

主要包括施肥（一年至少2次，足量施有机肥）、修剪、除草、排涝抗旱、黑麦草复播、黑麦草修剪、剥芽、病虫害防治、涂白、扶正支撑、枯死垂挂枝清理、杂树枯死树清理、行道树修剪、植被补植等。设施维护：设备设施、园路、铺装维护；设备设施防腐翻新（一年至少1次且达到甲方要求）。安全生产、标识标牌、卫生保洁、水面水体保洁、绿化垃圾处置、秩序管理、巡查、平台案件处置、拟接管绿地现场监管、拟接管绿地应急处置等。

要求绿地无杂草、树木生长旺盛、无空缺，无明显斜倒，无明显病虫害、适时修剪，无枯枝死树，绿地无黄土露天现象，行道树无缺株断线，保存率达100%。

（1）浇水及抗旱：根据不同的环境条件，本地季节特点，各类树木的生物生态习性，适时淋水、浇水、抗旱，既要满足树木生长要求，又要做到树木叶面无积尘。一般连续15天晴好天气，即要进行淋水浇水作业。7-9月高温季节，每天浇透水1次（如遇中雨除外）。特殊情况，甲方发出浇水专项指令后，按指令按时、保质完成浇水任务。

（2）中耕松土：保持土壤常年疏松，无板结。

（3）除草：要求日常保持绿地无杂草，做到除早、除小、除净。不得使用化学除草剂。树木无藤蔓缠绕。

（4）修剪：根据不同树种的习性，景观配置要求，适时修剪。绿地内乔灌木修剪，要体现群落结构、景观层次。绿篱，球类、色块修剪要求轮廓整齐线型流畅，外型饱满，无飞头，赤脚、斑秃现象。包括行道树专项修剪，中标供应商在合同期内，需每年对中标标段内行道树实施大修，修理标准、方案、时间由发包人确认。

乔木按习性及时抹茸、修剪，做到无明显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下垂枝、扭伤枝、枯枝烂头，行道树枝下高、总高及冠幅基本一致；树冠完整，定杆整齐，整枝合理均匀，通风透光良好。紧贴基部节点不留死杈，剪口平整并涂防腐剂。对于剪口直径大于15cm的粗壮大枝，要分段截枝、以防树枝撕裂。

花灌木修剪及时、合理，有利于短枝和花芽的形成。

绿篱、色块及球类修剪适时，轮廓明显、曲线流畅、整齐平整，球类圆整。

（5）切边和树穴整理：对草坪与硬质铺装以及绿地内树穴、绿篱、色块、花境与草坪交接处

要进行切边，保持线条流畅清晰。（树木胸径 15CM 以下树穴直径是树木胸径的6-8倍，树木胸径 15CM 以上树穴直径统一为 120CM。

（6）涂白：每年 11 月上旬前对相关乔木进行一次涂白，涂白高度整齐一致，涂白液按要求配制。涂白后统一使用胶带绑扎标记。

（7）加固及扶正：新栽、高大、浅根系树木要支撑加固，倾斜树木及时扶正，尤其要加强台风季节树木防倾斜倒伏的措施。

（8）排涝：及时做好雨季、恶劣天气下绿地的排水工作，确保道路场地不积水，植物不涝害、行人无安全隐患。

（9）病虫害防治：做好病虫害预测预报工作。根据病虫害情报，防治及时、有效，用药正确，配比科学，安全操作，不发生药物危害，无大面积病虫害危害现象，无大面积树干蛀空、树皮腐蚀等现象。

（10）防寒：按规范要求及时有效地做好冬季植物防寒和积雪清除工作。

（11）绿化补植：承包期内做到行道树、机非带及中分带内的乔木保存率达到 100%；绿地内自然式种植的乔木、球类、大灌木保存率达到 95%，规则式种植的须达到 100%；所有地被、草坪、色块、花卉无空缺。

（12）草坪养护：草地色泽正常、地形优美，及时挑除杂草、控制病虫害，草坪覆盖率应达 100%。

（13）有机覆盖物：对绿地内的宿根植物等，在秋冬季地上部分枯萎退化后，使用有机覆盖物（树皮等）进行覆盖，不得黄土露天。

## 2、黑麦草复播专项

黑麦草成坪率必须达到 85%以上，且成坪均匀。业主方每年 11-12 月期间对该项工作进行验收，如果成坪率低于 85%的，则按照中标人的黑麦草复播投标单价扣减不合格面积的费用。

## 3、施肥专项

施肥原则：每年不少于两次（春、秋季实施，所用肥料为腐熟有机肥添加符合国家标准的商品复合肥），草坪类施肥每年不少于三次，另根据树势需要适当追肥，喜酸性树种另外增施硫酸亚铁等酸性肥料。

养护单位根据甲方按照施肥原则发布的施肥专项通知组织实施，实施前告知业主方，接受业主单位的指导和监管。养护单位也可以根据各自养护绿地的特点，增加施肥内容，以促进树木生长。

## （四）园林设施巡查、维修、养护

各类设施完好、运行正常；建（构）筑物、园林小品、园路、长椅、平台、栏杆、花池、亭台等维护完整、无面层剥落、无掉漆现象；场地平整、无塌陷、无积水；标识标牌、宣传栏等牌示齐全、完整，文字及图案清晰，与周边景观协调，不得擅自设置。发现人为破坏的要予以制止，如出现破损失修的情况，由区域养护单位负责维修、养护。

## （五）环境卫生管理

环境整洁美观，无垃圾、杂物、悬挂物；各类公共设施、园林小品、园路等整洁干净、无污迹、无蛛网、无乱涂乱画；建（构）筑物内陈设井然有序；及时制止擅自占用绿地（水面）及毁绿、损绿

等行为，对绿化养护范围内无法明确责任人的焚烧、倾倒的垃圾进行清理。

#### （六）行业管理

1、供应商需落实专人、专车实行24小时全天候巡查，巡查员必须执行动态养护制度，对养护中存在的问题做到自查自纠，并做好每日巡视记录。

2、开展爱绿、护绿宣传教育工作；经营场所、游乐设施等规范经营，无擅自改变绿地内建筑物原有功能和属性的现象；无擅自砍伐、迁移树木，毁绿、占绿行为；对毁绿、占绿等违法行为进行有效处置；办理绿地占用、树木迁移的地块进行有效监管；案件办理、审批资料等相关台账齐全、档案详尽。

3、供应商在接到绿化移伐勘察现场通知后，需派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时到现场进行拍照、测量、统计及确定移伐点位与周边的准确位置（点位与周边固定物的方位）如实填写现场勘察记录表。行政事项许可后，养护单位须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绿化移植任务，并对移伐现场的范围、时效做好监管工作。

4、绿地无扣绳晾晒、乱种植现象。

5、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清理和恢复被损、被毁绿地。

6、承包期内，各养护单位必须无偿的配合甲方进行养护区域内苗木移植、补植、修复等零星工程的价格测算和排查，并且自行承担零星工程不能中标的风险。

7、本工程需设立公示牌。公示内容、规格、材质、安装地点等必须报采购人审批，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该费用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竣工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 （七）应急抢险、各类重大活动迎查

以项目为单元建立应急抢险、各类重大活动迎查组织网络，做好各类突发事件应对预案，按要求储备各类应急物资，做好交通事故、110联动报警和其他不可抗拒因素引起的树木倾倒、伤人、伤物、碰线等应急处置和台风、暴雪、暴雨等灾害性天气的防范、抢险，以及各类重大活动迎查突击性工作。台风、暴雨等特殊天气，应急抢险队员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待命，实行24小时巡查值班，一旦发生险情，随时处置，并及时向有关部门回复处理情况。

#### （八）数字化案件处置

及时处置12345政府服务热线、市长信箱、数字化城管系统等数字化案件，以及相关部门交办、和各类群众来电来访等案件，并按区综合执法局和甲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处置结果，若接到相关案件不在日常养护范围内，做好相关的现场签证手续，后期从供应商暂列金中申请支出。

#### （九）机械设备管理

需配备绿篱机20台，打草机20台，油锯10台，推坪机5台，打药机1台，工具车1辆，洒水车1辆等必要的机械、工具，投入数量不少于投标文件承诺数量。养护车辆如需要维修保养，报业主同意后，可临时使用相同规格的养护车辆。养护期半年后，如确需变更养护车辆，书面报业主同意后，可变更与原养护车辆相同规格的车辆。

#### （十）文明作业、安全生产、综合治理

1、各类养护作业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现场工完料清、工完场清。

2、有完善的安全生产、综合治理规章制度，组织网络健全，安全措施周密，台账资料齐全。严禁库存汽油。养护物资仓库有专人负责，农药等危化品按国家相关规定制定储存、保管、领用、使用制度并张贴公布。

3、做好安全隐患巡查，及时处置安全隐患。

4、养护作业对道路交通有影响时，要采取安全警示措施。

5、贯彻谁养护谁负责的原则，明确安全责任主体。因养护不到位、安全措施不周密、养护操作不规范等造成的人身及其他财产损失和一切安全责任，由养护单位承担。

#### （十一）其它

1、养护单位负责对区域内养护公示牌进行保护、维修及日常保洁。

2、进场15天内，上报全年养护作业计划和养护管理人员组成表。结合季节特点和绿化状况，制定季度、月度养护计划。

3、建立真实、全面、完整、系统的台账资料。如：绿化养护（包括病虫害防治、黑麦草播种、修剪、涂白、切边、补植、施肥等）、每日巡视存在问题自查自纠、养护量统计（含增减）、12345政府热线、市长信箱和数字化城管案例处置、园林设施巡查与保洁、来电来访、应急抢险、安全生产、环境卫生管理等专类台账。

4、按通知要求准时参加各类绿化养护会议、培训、考察活动。区域养护负责人保持24小时通信畅通、QQ、微信在线。

5、承包期内，采购人根据上级部门指令将新增养护量就近委托承包方养护，承包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拒绝。

6、承包期内，针对新建待接管地段，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有可能晚接管或不能顺利接管的风险。

7、绿化垃圾处理费由乙方自行报价，包含在绿化养护费中。绿化垃圾处理须严格按照绿化管理条例、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执行，要做无害化处理。

8、缺陷责任期内，区域范围内的养护工作由乙方负责巡查，并督促原施工方进行养护整改，直至缺陷责任期结束。缺陷责任期结束前6个月至缺陷责任期结束移交，养护单位需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全面介入待移交绿地的苗木数量清点、资料交接、问题发现及整改、绿化整体质量把控等工作。

9、承包期内，养护单位无条件按照采购人要求建立信息化管理系统，配合采购人以信息化手段进行电子化考核、资金申报、区域养护台账资料建档，资料收集、系建设费用及相关电子化考核所需的硬件包含投标报价中。

10、乙方须具备应急抢险机制与能力，按110联动要求，能在出险半小时内到达现场组织抢险。

11、养护合同期间，如出现重大养护缺陷，甲方有权扣留自缺陷出现之日起的养护费用，直至缺陷更正，如乙方不响应甲方的养护缺陷更正要求，甲方可委托第三方进行养护缺陷更正，甲方可在支付第三方相应缺陷更正费用后，直接从养护款内扣除相应费用，不足部分可向乙方追偿。

12、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对绑扎苗木的钢丝绳、铁丝等按甲方要求进行更换。

13、乙方负有保护绿地的职责，如发现第三方无证开挖而未及时制止并上报，导致绿地损坏，由

乙方先行赔付，并有权向第三方进行追责。赔偿标准按相关标准执行，相关赔偿金一次性在养护经费中予以扣除，对相关护绿不到位的行为予以考核扣分处理。

## 十、管理措施

1、凡在养护期内因市级以上层面主管单位或市级以上主流媒体通报考核扣分累计超过15分的，将终止养护合同。

2、发生养护合同区域内的绿化缺失、损坏，或因偷倒产生的垃圾，乙方发现责任方或当事人的，由乙方负责督促责任方补植、清理；未发现责任方或当事人的，由乙方负责补植、清理。不及时补植、清理的，终止养护合同。

3、乙方须建立健全每日巡视制度。项目负责人每日巡视并做好台帐记录，发现并处理养护区域内出现的问题，异常情况及时向第三方监管单位或甲方汇报。制度不健全、台帐记录不完备，每次查实向甲方支付500元违约金。

4、乙方应及时处置第三方监管单位下发的通知单，按要求进行处置，未处置或处置不到位，每次向甲方支付500元违约金。

5、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和第三方监管单位的工作，服从要求。巡查时发现养护中存在问题，责令限期整改，并向甲方支付1000元违约金，到期仍达不到整改要求的向甲方支付2000元违约金。两次限期后仍不整改，可安排第三方进行处理，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因乙方疏于管理，造成养护项目内苗木死亡多发、病虫害疫情暴发、景观质量明显下降等，向甲方支付5000元违约金；整改不力，向甲方支付10000元违约金。视情节轻重和整改情况，可给予书面警告、缩小养护面积、终止养护合同等处理，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养护期间如发生重大事故或投诉，或受到媒体曝光批评情节严重的，经核查属实每次向甲方支付5000元违约金。如遇自然灾害或迎检等突击性任务，乙方未按要求对管辖范围内的绿地进行突击整治、清理，发生延误或问题，每次向甲方支付10000元违约金。

8、乙方须认真保护养护区域。出现绿地内农作物、违章搭建等侵占绿地现象，每发现一处向甲方支付2000元违约金，责令限期整改。如遇第三方开挖，应主动检查其开挖证明，跟踪开挖活动，避免绿化损失；如开挖方无法出具有效的开挖证明，应及时制止并按规定通知综合执法等单位处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绿地保护不力，每次向甲方支付5000元违约金；通知后整改不力，每次向甲方支付10000元违约金；情节恶劣的，可给予通报批评直至终止养护合同。

9、人员到位，统一着装。

10、甲方和第三方监管单位有权视工作需要，要求乙方临时性增加养护人员。如人员、设备不到位，第一次向甲方支付2000元违约金、第二次向甲方支付5000元违约金、第三次向甲方支付10000元违约金。

11、乙方应做好绿地卫生保洁与秩序维护工作，处置不力每次向甲方支付2000元违约金。

12、接到数字城管、110或其他类似案件，乙方须在规定的日期内处理并回复。未处理的案件每次扣除3000元；超时处理的案件每次扣除2000元；及时处理但出现返工的案件每次向甲方支付1000元违约金，第三方监管单位同时减半扣款。

13、管理部门通知的工作会议、现场督查、培训等，乙方和第三方监管单位须按要求指定的人员认真、准时参加。确因故本人不能参加，须请示后安排企业其他人员参加，否则按缺席处理。无故缺席，每次向甲方支付 2000元/人违约金；迟到每次向甲方支付 500元/人违约金，并可视情节轻重给予通报批评等。

14、乙方和第三方监管单位须在管理部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报送相关资料，报送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向甲方支付500元/次违约金，无故未报送的向甲方支付 1000元/次违约金。

15、乙方应加强工作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安全生产。如发现安全隐患，管理部门和第三方监管单位有权要求停止生产活动进行整改。乙方、第三方监管单位应与甲方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为员工购买工伤保险，否则视为自动解约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安全生产工作处置不力，视情节轻重向甲方支付 10000—20000元违约金。不履行甲方提出的合理要求的，将终止养护合同。

### **十一、其它**

1、如遇创建检查、重大节日、外事活动，乙方需无条件服从甲方的要求，突击安排人员加班，涉及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如组织不力，未能达到相关要求并造成不良后果，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 2000元违约金。

2、乙方保证养护范围内的绿化完好，如发生超出规定范围内的一般情况的丢失、枯死、损坏等，乙方需在甲方限定时间内完善或予以赔偿，赔偿数额经甲方审定后从养护费中扣除。

3、如植物生长达不到要求，严重影响应有的景观效果或出现大面积死亡、缺失，乙方需在甲方规定时间内补植、恢复。如未进行补植、恢复或补植、恢复的绿化苗木达不到相关质量标准及要求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苗木实际造价2倍的违约金。

### **十二、绿化养护内容的调整**

不进行调整。

### **十三、合同的解除**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并报上级监管部门审查备案。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3、若乙方在承包养护期间，出现下列情况，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将承包的绿地养护管理部分或全部转包他人；

(2) 未履行合同约定和承诺；

(3) 日常考核不合格：被考核月度考核累计3次不合格（月度综合考核得分在85分以下）；

(4) 甲方将对招标文件要求的设备及人员进行检查验收，检查验收不合格。

### **十四、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 十五、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六、附则

### 1、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

### 2、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附件 1：绿化养护考核评分表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授权委托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件 1：回郭镇绿化养护考核办法

为了进一步加强全镇绿化养护管理工作，建立长效的养护管理体制，提升镇区绿化效果，打造优美的园林环境，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考核办法。

### 一、绿化养护公司工作范围职责和质量标准

1、树木生长正常，生长达到该树种该规格的平均生长量。树冠基本完整，内膛不乱，通风透光，修剪及时，无死树和明显枯枝死杈（冬季无树球），无明显黄叶、焦叶、卷叶、落叶，树木无钉栓，行道树死亡率低于 2%。

2、绿篱生长造型正常，叶色正常，修剪及时，基本无死株和干死枝，有虫株率在 10%以下。

3、草坪覆盖率达到 90%以上；草坪内杂草控制在 20%以内；生长和颜色正常，不枯黄；每年根据草坪生长情况随时进行修剪；基本无病虫害；花卉管理及时，花期正常；树坑内麦冬、小叶女贞、黄杨涨势良好，死亡率不得高于 10%（正常老化除外）。

4、根据季节和地段，适时适量浇水，合理酌情施肥，确保绿植生态良好。

5、行道树和绿地树木修剪合理，树形美观，能较好地解决树木与电线、建筑物、交通等之间的矛盾。

6、冬季行道树、背景树刷白，刷白高度要保持一致，石硫合剂需按照配比进行熬制，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7、无严重的人为损坏。绿化生产垃圾要做到日产日清，及时发现和处理绿地、草坪内堆物堆料、搭棚或侵占等。

8、绿化作业安全防护：定期检查和维护设备，如有损坏或存在危险，必须进行修理或更换；在进行绿化工作时，根据作业情况佩戴符合相关标准的安全帽、安全鞋、防护手套、安全带等个人防护用品，确保人员的安全；在道路上作业时，需要放置警示装置，确保周围环境安全。

9、如遇创建检查、重大节日等重大活动，养护单位需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 二、考核方式

1、实行定期考核和不定期巡查检查相结合。进行周巡查、月检查的考核方式，现场发现问题时，能立即整改的，通知限定 1 天内整改完毕，无法立即整改的问题，最迟 3 天内整改完毕，并按考核内容标准规定扣分。每月 27 日前完成当月考核，并将考核情况书面通报至绿化养护公司。

2、总分为 100 分，基准分为 85 分，当月考核得分在基准分及以上全额支付养护费用；低于基准分 5 分以内的（含），每低 1 分核减当月养护费的 1%；低于基准分 5 分以上、10 分以下的（含），每低 1 分核减当月养护费的 2%；低于基准分 10 分以上的，每低 1 分核减当月养护费的 3%；连续两个月低于基准分 15 分以上扣除当月养护费用 50%，连续三个月低于基准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回郭镇绿化养护工作考核表

考核人员：\_\_\_\_\_

日期：\_\_\_\_\_

考核项目		工作内容要求	分值	扣分标准	得分
工作 质量	垃圾清理	及时清理绿化内垃圾、砖头、枯死树枝等杂物，无乱搭乱挂现象，做到垃圾日产日清。	10	发现一处不合格扣1分	
	浇水排水	浇水次数视气候、土壤等具体情况确定，不同地段的浇水次数应有所不同，做到适时、适量，不少浇，不漏浇；绿化带内出现积水时，需及时排出。	10	发现一处不合格扣1分	
	松土培土 除杂	背景树、行道树无倾斜、乔木根部无萌条；土壤板结时要及时进行松土；随时清除杂草，绿地内做到常年保持无杂草。	10	发现一处不合格扣0.5分	
	修剪	板块、背景树、行道树整形修剪到位，确保造型整齐、美观。	10	发现一处不合格扣1分	
	防虫害	做好乔木、花灌木、草坪的防虫害工作，保证绿化不受虫害。	10	发现一处不合格扣1分	
	施肥	合理酌情施肥，肥料无流失。	10	发现一处不合格扣0.5分	
	防冻	冬季行道树、背景树刷白，刷白高度要保持一致，石硫合剂需按照配比进行熬制，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10	发现一处不合格扣0.5分	
工作态度		严格执行本镇的考核制度。	10	未执行扣2分	
		作业安全：根据作业情况佩戴符合相关个人防护用品和放置警示装置。	10	未执行扣2分	
		服从上级管理人员的安排，认真做好本职工作。	10	未执行扣2分	
合计			100		
存在问题：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共绿化养护项目

二、项目概况：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共绿化养护项目，绿化养护面积约 37 万平方米（包含 310 国道、高铁引线、文昌路、文昌路高压线小公园、人民公园、政府院内、兴业路、兴郭路、创业大道、人民西路、香港街、D1 路、E16 路、干沟游园、E23 路、小警殿国道两侧等全域公共绿化）、行道树 680 棵，最终解释权归采购方所有；养护标准要求乔木、灌木、地被植物生长正常，修剪合理，草坪保持整洁，无严重病虫害。（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三、项目成员、设备及养护要求：

（一）项目组成员和作业人员信息：

1、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养护投入人员要求符合投标数量，养护作业配备相关作业机械，其他车辆等设备。项目负责人如有特殊情况需要请假的，需提前 1 天书面提出申请，并在第三方监管单位、甲方同意后方可请假。

甲方代表：\_\_\_\_\_

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职称\_\_\_\_\_ 证书编号\_\_\_\_\_

2、项目负责人每日有效巡查4小时及以上，工作时间9点至17点，每月工作22天。

3、合同期间项目组人员不得随意变更。如确因生病、离职等原因需要变更的，至少提前5天以书面形式申请，变更项目组人员资格不低于投标文件要求，并须甲方同意，或养护期内项目组人员不能胜任养护管理工作的，甲方有权提出要求更换，乙方须无条件服从更换（更换的人员不得低于投标文件要求）。

4、**投标人需承诺在中标后人员配备满足以下要求：**按要求配备的年轻化作业人员：现场养护作业人员人数最低要求为 30 人，考核标准为每天实际在岗考核数量。考虑到全部户外作业，男性配备比例不低于50%，男性65周岁以下，女性60周岁以下；甲方将进行不少于每年2次的检查(包括现场作业等)；中标后须安排每年两次以上培训，具体培训的方式、方案报甲方批准后实施（优先服从甲方统一组织、安排的培训，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用工必须符合国家 and 地方用工的相关规定，按照国家及巩义市的最新有关 规定支付工资和交纳正常的社会保险等。

6、乙方服务人员所需防护、配套设施均由乙方负责装配和提供，包括制服、养护 服务所需设施设备和用品。所提供设施设备必须保障能正常使用并符合安全规程。

7、绿化养护费中应包括为服务人员办理作业时的人身安全保险和意外伤害险。如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保险种类由乙方自行选择）。

**（二）投标人需承诺在中标后机械设备投入数量满足以下要求：**

绿篱机 20 台，打草机 20 台，油锯 10 台，推坪机 5 台，打药机 1 台，工具车 1 辆，洒水车 1 辆等必要的机械、工具，并做好日常保养。投入数量不少于投标文件承诺数量

**（三）投标人需承诺在中标后养护管理满足以下要求：**

适用于本项目的标准规范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发的有关标准、规范及省、市有关规定，当对同一问题各种规定或与合同文件要求产生不一致时，以国家、行业或当地颁布的技术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文件中要求严格、标准高者为准。**

绿地养护质量标准要求：植物保存率 100%，设施完好率 100%。

区域范围内所有植物如树木、草坪、花卉等，按目标管理要求进行松土、施肥、修剪、涂白、保洁、切边、树池整理、中耕除草、扶正加固、抗旱排涝、绿化补植、黑麦草复播、病虫害防治、防寒、应急抢险等一系列的养护工作。

**1、绿化养护**

主要包括施肥（一年至少 2 次，足量施有机肥）、修剪、除草、排涝抗旱、黑麦草复播、黑麦草修剪、剥芽、病虫害防治、涂白、扶正支撑、枯死垂挂枝清理、杂树枯死树清理、行道树修剪、植被补植等。设施维护：设备设施、园路、铺装维护；设备设施防腐翻新（一年至少 1 次且达到甲方要求）。安全生产、标识标牌、卫生保洁、水面水体保洁、绿化垃圾处置、秩序管理、巡查、平台案件处置、拟接管绿地现场监管、拟接管绿地应急处置等。

要求绿地无杂草、树木生长旺盛、无空缺，无明显斜倒，无明显病虫害、适时修剪，无枯枝死树，绿地无黄土露天现象，行道树无缺株断线，保存率达 100%。

（1）浇水及抗旱：根据不同的环境条件，本地季节特点，各类树木的生物生态习性，适时淋水、浇水、抗旱，既要满足树木生长要求，又要做到树木叶面无积尘。一般连续 15 天晴好天气，即要进行淋水浇水作业。7-9 月高温季节，每天浇透水 1 次（如遇中雨除外）。特殊情况，甲方发出浇水专项指令后，按指令按时、保质完成浇水任务。

（2）中耕松土：保持土壤常年疏松，无板结。

（3）除草：要求日常保持绿地无杂草，做到除早、除小、除净。不得随意使用化学除草剂。树木无藤蔓缠绕。

（4）修剪：根据不同树种的习性，景观配置要求，适时修剪。绿地内乔灌木修剪，要体现群落结构、景观层次。绿篱，球类、色块修剪要求轮廓整齐线型流畅，外型饱满，无飞头，赤脚、斑秃现象。

包括行道树专项修剪，中标供应商在合同期内，需每年对中标内行道树实施大修，修理标准、方案、时间由发包人确认。

乔木按习性及时抹茸、修剪，做到无明显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下垂枝、扭伤枝、枯枝烂头，行道树枝下高、总高及冠幅基本一致；树冠完整，定杆整齐，整枝合理均匀，通风透光良好。紧贴基部节点不留死杈，剪口平整并涂防腐剂。对于剪口直径大于 15cm 的粗壮大枝，要分段截枝、以防树枝撕裂。

花灌木修剪及时、合理，有利于短枝和花芽的形成。

绿篱、色块及球类修剪适时，轮廓明显、曲线流畅、整齐平整，球类圆整。

(6) 切边和树穴整理：对草坪与硬质铺装以及绿地内树穴、绿篱、色块、花境与草坪交接处要进行切边，保持线条流畅清晰。（树木胸径 15CM 以下树穴直径是树木胸径的6-8倍，树木胸径 15CM 以上树穴直径统一为 120CM。

(6) 涂白：每年 11 月上旬前对相关乔木进行一次涂白，涂白高度整齐一致，涂白液按要求配制。涂白后统一使用胶带绑扎标记。

(7) 加固及扶正：新栽、高大、浅根系树木要支撑加固，倾斜树木及时扶正，尤其要加强台风季节树木防倾斜倒伏的措施。

(8) 排涝：及时做好雨季、恶劣天气下绿地的排水工作，确保道路场地不积水，植物不涝害、行人无安全隐患。

(9) 病虫害防治：做好病虫害预测预报工作。根据病虫情报，防治及时、有效，用药正确，配比科学，安全操作，不发生药物危害，无大面积病虫害危害现象，无大面积树干蛀空、树皮腐蚀等现象。

(10) 防寒：按规范要求及时有效地做好冬季植物防寒和积雪清除工作。

(11) 绿化补植：承包期内做到行道树、机非带及中分带内的乔木保存率达到 100%；绿地内自然式种植的乔木、球类、大灌木保存率达到 95%，规则式种植的须达到 100%；所有地被、草坪、色块、花卉无空缺。

(12) 草坪养护：草地色泽正常、地形优美，及时挑除杂草、控制病虫害，草坪覆盖率应达 100%。

(13) 有机覆盖物：对绿地内的宿根植物等，在秋冬季地上部分枯萎退化后，使用有机覆盖物（树皮等）进行覆盖，不得黄土露天。

## 2、黑麦草复播专项

黑麦草成坪率必须达到 85% 以上，且成坪均匀。业主方每年 11-12 月期间对该项工作进行验收，如果成坪率低于 85% 的，则按照中标人的黑麦草复播投标单价扣减不合格面积的费用。

### 3、施肥专项

施肥原则：每年不少于两次（春、秋季实施，所用肥料为腐熟有机肥添加符合国家标准的商品复合肥），草坪类施肥每年不少于三次，另根据树势需要适当追肥，喜酸性树种另外增施硫酸亚铁等酸性肥料。

养护单位根据甲方按照施肥原则发布的施肥专项通知组织实施，实施前告知业主方，接受业主单位的指导和监管。养护单位也可以根据各自养护绿地的特点，增加施肥内容，以促进树木生长。

#### （四）园林设施巡查、维修、养护

各类设施完好、运行正常；建（构）筑物、园林小品、园路、长椅、平台、栏杆、花池、亭台等维护完整、无面层剥落、无掉漆现象；场地平整、无塌陷、无积水；标识标牌、宣传栏等牌示齐全、完整，文字及图案清晰，与周边景观协调，不得擅自设置。发现人为破坏的要予以制止，如出现破损失修的情况，由区域养护单位负责维修、养护。

#### （五）环境卫生管理

环境整洁美观，无垃圾、杂物、悬挂物；各类公共设施、园林小品、园路等整洁干净、无污迹、无蛛网、无乱涂乱画；建（构）筑物内陈设井然有序；及时制止擅自占用绿地（水面）及毁绿、损绿等行为，对绿化养护范围内无法明确责任人的焚烧、倾倒的垃圾进行清理。

#### （六）行业管理

1、供应商需落实专人、专车实行24小时全天候巡查，巡查员必须执行动态养护制度，对养护中存在的问题做到自查自纠，并做好每日巡视记录。

2、开展爱绿、护绿宣传教育工作；经营场所、游乐设施等规范经营，无擅自改变绿地内建筑物原有功能和属性的现象；无擅自砍伐、迁移树木，毁绿、占绿行为；对毁绿、占绿等违法行为进行有效处置；办理绿地占用、树木迁移的地块进行有效监管；案件办理、审批资料等相关台账齐全、档案详尽。

3、供应商在接到绿化移伐勘察现场通知后，需派项目负责人及时到现场进行拍照、测量、统计及确定移伐点位与周边的准确位置（点位与周边固定物的方位）如实填写现场勘察记录表。行政事项许可后，养护单位须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绿化移植任务，并对移伐现场的范围、时效做好监管工作。

4、绿地无扣绳晾晒、乱种植现象。

5、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清理和恢复被损、被毁绿地。

6、承包期内，各养护单位必须无偿的配合甲方进行养护区域内苗木移植、补植、修复等零星工程的价格测算和排查，并且自行承担零星工程不能中标的风险。

7、本工程需设立公示牌。公示内容、规格、材质、安装地点等必须报采购人审批，费用由中

标人承担。该费用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竣工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 （七）应急抢险、各类重大活动迎查

为单元建立应急抢险、各类重大活动迎查组织网络，做好各类突发事件应对预案，按要求储备各类应急物资，做好交通事故、110联动报警和其他不可抗拒因素引起的树木倾倒、伤人、伤物、碰线等应急处置和台风、暴雪、暴雨等灾害性天气的防范、抢险，以及各类重大活动迎查突击性工作。台风、暴雨等特殊天气，应急抢险队员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待命，实行24小时巡查值班，一旦发生险情，随时处置，并及时向有关部门回复处理情况。

#### （八）数字化案件处置

及时处置 12345政府服务热线、市长信箱、数字化城管系统等数字化案件，以及相关部门交办、和各类群众来电来访等案件，并按区综合执法局和甲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处置结果，若接到相关案件不在日常养护范围内，做好相关的现场签证手续，后期从供应商暂列金中申请支出。

#### （九）机械设备管理

绿篱机 20 台，打草机 20 台，油锯 10 台，推坪机 5 台，打药机 1 台，工具车 1 辆，洒水车 1 辆，并做好日常保养。养护车辆如需要维修保养，报业主同意后，可临时使用相同规格的养护车辆。养护期半年后，如确需变更养护车辆，书面报业主同意后，可变更与原养护车辆相同规格的车辆。

#### （十）文明作业、安全生产、综合治理

1、各类养护作业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现场工完料清、工完场清。

2、有完善的安全生产、综合治理规章制度，组织网络健全，安全措施周密，台账资料齐全。

严禁库存汽油。养护物资仓库有专人负责，农药等危化品按国家相关规定制定储存、保管、领用、使用制度并张贴公布。

3、做好安全隐患巡查，及时处置安全隐患。

4、养护作业对道路交通有影响时，要采取安全警示措施。

5、贯彻谁养护谁负责的原则，明确安全责任主体。因养护不到位、安全措施不周密、养护操作不规范等造成的人身及其他财产损失和一切安全责任，由养护单位承担。

#### （十一）其它

1、养护单位负责对区域内养护公示牌进行保护、维修及日常保洁。

2、进场 15 天内，上报全年养护作业计划和养护管理人员组成表。结合季节特点和绿化状况，制定季度、月度养护计划。

3、建立真实、全面、完整、系统的台帐资料。如：绿化养护（包括病虫害防治、黑麦草播种、修剪、涂白、切边、补植、施肥等）、每日巡视存在问题自查自纠、养护量统计（含增减）、12345政

府热线、市长信箱和数字化城管案例处置、园林设施巡查与保洁、来电来访、应急抢险、安全生产、环境卫生管理等专类台帐。

4、按通知要求准时参加各类绿化养护会议、培训、考察活动。区域养护负责人保持24小时通信畅通、QQ、微信在线。

5、承包期内，采购人根据上级部门指令将新增养护量就近委托承包方养护，承包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拒绝。

6、承包期内，针对新建待接管地段，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有可能晚接管或不能顺利接管的风险。

7、绿化垃圾处理费由乙方自行报价，包含在绿化养护费中。绿化垃圾处理须严格按照绿化管理条例、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执行，要做无害化处理。

8、缺陷责任期内，区域范围内的养护工作由乙方负责巡查，并督促原施工方进行养护整改，直至缺陷责任期结束。缺陷责任期结束前6个月至缺陷责任期结束移交，养护单位需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全面介入待移交绿地的苗木数量清点、资料交接、问题发现及整改、绿化整体质量把控等工作。

9、承包期内，养护单位无条件按照采购人要求建立信息化管理系统，配合采购人以信息化手段进行电子化考核、资金申报、区域养护台账资料建档，资料收集、系建设费用及相关电子化考核所需的硬件包含投标报价中。

10、乙方须具备应急抢险机制与能力，按110联动要求，能在出险半小时内到达现场组织抢险。

11、养护合同期间，如出现重大养护缺陷，甲方有权扣留自缺陷出现之日起的养护费用，直至缺陷更正，如乙方不响应甲方的养护缺陷更正要求，甲方可委托第三方进行养护缺陷更正，甲方可在支付第三方相应缺陷更正费用后，直接从养护款内扣除相应费用，不足部分可向乙方追偿。

12、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对绑扎苗木的钢丝绳、铁丝等按甲方要求进行更换。

13、乙方负有保护绿地的职责，如发现第三方无证开挖而未及时制止并上报，导致绿地损坏，由乙方先行赔付，并有权向第三方进行追责。赔偿标准按相关标准执行，相关赔偿金一次性在养护经费中予以扣除，对相关护绿不到位的行为予以考核扣分处理。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XXXXXXXXXX 项目

##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供 应 商 （企业电子签章）:

法 定 代 表 人 （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河南省、郑州市和巩义市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 标 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一览表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九、项目需求分析和技术服务方案
- 十、承诺函
- 十一、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十二、服务及优惠承诺
- 十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十五、供应商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
- 十六、其他资料

## 一、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 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授权（姓名）\_\_\_\_\_作为全权代表负责解释投标文件及处理有关事宜。
- 2、我方愿按照采购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 3、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全部内容。
- 4、我们同意按采购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_\_\_\_\_。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 5、我们愿提供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 6、我们承认你们有权决定中标者的权力，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主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 7、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8、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有关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9、我们愿按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地址：

联系电话：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报价一览表

供 应 商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内容		
权利义务	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文本）”规定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 要求	符合第五章“采购需求”项规定	
服务要求		
投标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分项报价一览表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人民币

目录	服务内容	金额（元）
1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共绿化养护项目	
1.1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回郭镇公共绿化养护项目	
合计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填写。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如无委托代理人本页可不填写或删除）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置及主要设备表

### (一)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置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岗位（职务）	备注

注：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表格不够可自行添加，附相关证件的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用途	备注
...	...				

注：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表格不够可自行添加。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表格后附单位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要求的相关证明资料等。

## （二）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及 XXX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 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律，（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收到形式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或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除营业执照外，按以上要求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即可，无需附其他相应证明材料）。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 (三)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采购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服务名称或招标采购文件条款号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差	说明
1	技术规格				
1.1	参数名称				
.....	.....				
2	商务条款				
2.1	商务条款 1				
.....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注：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逐条列示，表格可自行增加，如有偏差，须列出说明，如无偏差须写明响应采购文件。

## 八、项目需求分析和技术服务方案

(结合评分标准供应商进行编写)

## 九、承诺函

###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六、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

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 十、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招标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 十一、服务及优惠承诺

(供应商自拟)

## 十二、供应商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的供应商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①</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工程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的，才能享受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④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4.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文件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5.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 6.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小组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小组有权不予认可。
4.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 十三、其他资料